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比速科技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Bisu Technology Group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72)

**(I) 刊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經審核年度業績之預計日期；
及
(II) 延遲寄發二零一九年年報**

茲提述比速科技集團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之公告(「未經審核業績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如未經審核業績公告所公佈，由於爆發COVID-19疫情，審核程序無法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前完成，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已延遲刊發，且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二零一九年年報」)亦因相同原因而延遲寄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欣然宣佈，鑒於目前審核工作的進展情況，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預計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八日刊發。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董事會會議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八日召開，藉以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確認並無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任何末期股息(如未經審核業績公告所公佈)及處理任何其他業務。

經考慮編製及印刷二零一九年年報所需的時間，本公司預計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前向本公司股東刊發及寄發二零一九年年報。

承董事會命
比速科技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劉文剛

香港，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Artem Matyushok先生、Brett Ashley Wight先生、劉文剛先生及邢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林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美順先生、梁子榮先生及張國智先生。